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为联合体成员中标辉县市农村全域 垃圾清运一体化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城发环境”）于近期收到辉县市城市管理局发来的《中标（成交）通知书》，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河南）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中标“辉县市城市管理局辉县市农村全域垃圾清运一体化项目（项目编号：辉交采2024DZB028号、（县区）2024ZBDL153号）”，中标金额：4,560万元，服务期限3年。

一、项目主要情况

（一）项目名称

辉县市城市管理局辉县市农村全域垃圾清运一体化项目。

（二）招标内容

辉县市吴村镇、峪河镇、薄壁镇、占城镇、北云门镇、赵固镇、冀屯镇、拍石头乡、上八里镇、黄水乡、洪洲乡、高庄乡、张村乡、常村镇、南寨镇、沙窑乡、西平罗乡、南村镇 18 个乡镇区域内生活垃圾的清运。

由中标方在区域范围内所有村庄配备足够数量的垃圾清运设施及垃圾转运车辆，自行配备垃圾桶、垃圾箱等清运设施，确保做到垃圾源头清运，垃圾清运至垃圾焚烧发电厂。

项目实施范围：辉县市吴村镇、峪河镇、薄壁镇等共计18个乡镇。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3年。

二、项目采购人情况介绍

辉县市城市管理局是辉县市的政府工作部门，经费有财政部门拨付的一级预算单位。主要负责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执行，以及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综合管理、指挥协调、监督检查、教育培训、考核评价等。该局还负责城市环境容貌治理、环境卫生、户外广告、建筑垃圾、城管监察的综合管理，以及城市建成区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防治的监督等职责。现有党政办、行政办、人事科、财务科、管理科等部门。下设环卫所、填埋站等基层所站。

三、联合体情况

本次联合体由联合体牵头人辉县市尚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暨联合体成员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组成，由牵头人承担本项目的组织、协调等工作；由城发城市服务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运营管理工作。

四、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上述项目的成功中标，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环卫领域的市场份额，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项目风险提示

根据《中标（成交）通知书》要求，公司应于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按照《采购法》《民法典》的规定并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因合同条款及项目实施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中标（成交）通知书》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